



##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21年10月19日，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的通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于2021年10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，实际参会监事3人。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审议了通知中所列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**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审议通过《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等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**备查文件**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



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10月26日